

关于调整通识选修学分要求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教学改革方案（实行）》（杭电本（2017）159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通识选修五大模块课程内容及实际执行情况，对2017-2020级各本科专业通识选修学分要求做如下调整：

模块名称	原模块学分要求	调整后模块学分要求
人文经典与人文修养	2 学分	4 学分
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	2 学分	
文明对话与国际视野	2 学分	4 学分
社会发展与公民教育	2 学分	
科技发展与科学精神	2 学分	2 学分
合计	10 学分	10 学分

特此通知。

